### □萧 萍

# 不可僭越的民间礼乐

——妙峰山进香花会中的"皇会"乐社研究

摘 要:礼乐文化下移于民间礼俗仪式中的历史演变过程,在诸多音乐学礼乐课题研究中已达成学术共识 妙峰山进香花会中的"皇会"乐社现象,作为礼乐文化衍生下的民间礼俗仪式的个案研究,旨在从"历史寻踪"、"礼乐溯源"和"当代遗存"三方面对"皇会"的共时与历时现象进行阐述,并借用"民间礼乐"概念,对"皇会"的历史成因、礼乐等级特权化特征以及当代社会的存续与变迁等问题进行"深描式"的文化阐释,进而探究民间礼俗仪式活动中"民间礼乐"与宫廷礼乐文化的同构关系与一般性特征

关键词:皇会:妙峰山庙会;民间礼乐;礼乐文化;象征性符号;国家在场

妙峰山进香花会中的"皇会"乐社是中国民间礼俗仪式中的特殊现象。妙峰山庙会进香是一项历史悠久并延续至今的民间礼俗仪式活动,"皇会"则是指在晚清的特定条件环境下,受到封建王朝统治阶级御览、御赐和赐封,具有宫廷皇权象征的民间进香花会(香会)组织。可以说"皇会"是兼具宫廷与民间,皇权与神权、礼俗与音乐、特权与等级等多重文化属性的特定社会历史文化现象。在当代的妙峰山庙会进香活动中,这种"皇会"传统依然存续。"皇会"的荣耀成为传承者维护传统的圣神名义,也成为地方政府和文化工作者所重视的历史与文化价值。因此,"皇会"无论在历史形成和礼俗用乐的特权等级上,还是在当代传统维持和存续上,都是值得音乐人类学深入研究的课题。

"皇会"选题是笔者博士论文《妙峰山进香花会音乐的当代遗续》的一个专题延伸,在多年妙峰山庙会音乐的研究基础上,笔者搜集掌握了诸多"皇会"研究的文献资料和田野调查资料。本文将重点围绕妙峰山进香花会中"皇会"的历史成因、礼遇和用乐上的特权化特征、当今的存续与变迁等问题进行阐释与分析。从"历史寻踪"、"礼乐溯源"和"当代遗存"三部分对古今"皇会"现象进行阐述,第

四部分为理论阐述,从文化解释体系中诠释这一特殊文化现象,进而借用"民间礼乐"概念对其展开"深描式"的文化阐释。

### 一、妙峰山进香"皇会"的历史寻踪

妙峰山庙会,源于道教碧霞元君的宗教信仰,每年的农历四月初一至十五(碧霞元君诞辰日前后)举办庙会。其历史最早可追溯到明代,清中后期最为鼎盛,乾隆年间曾被封为"金顶"。《燕京岁时记》载:"每届四月,自初一开庙半月,香火极盛"。"人烟辐辏,车马喧阗。夜间灯火之繁,灿如列宿。以各路之人计之,共约数十万。以金钱计之,亦约有数十万。香火之盛,实可甲于天下。" 飞民国时期妙峰山庙会兴盛如旧,顾颉刚等一批学者的调查研究,妙峰山成为民俗学学科建立的发端之地和田野工作的奠基之地。历经数次社会变革,一度停滞的妙峰山庙会于1993年正式恢复。时至今日,妙峰

作者简介:萧萍(1982~),女,中国传媒大学音乐学在站博士后。

①[清]富察敦崇:《燕京岁时记》,首都图书馆藏书,1906年,第63页

山"春季庙会",依然香火不断、香客如织,数以百计的民间花会组织上山朝顶进香献演。

花会又称香会,是指进香求神的会众组织。妙峰山进香的花会是指北京以及周边市区的民众所自发组成的进香团体,一般以村落或族群为单位,进香祭祀神灵和酬神献艺,为集体行使"事神致福"社群功能。妙峰山进香中的花会又分为文会和武会。文会是指从事服务性质的花会,如香道沿途的茶棚,馒头会、掸尘会、鲜花会等。武会是指表演性的花会,其中的音乐表演部分为文场,舞蹈、杂耍、武术表演部分为武场。花会界常说的"鼓幡齐动十三档"武会类型为:杠箱会、杠子会、中幡会、天平会、石锁会、花坛会、狮子会、大鼓会、吵子会、双石会、高跷(秧歌)会、五虎棍会和开路双叉会。本文所涉及的"皇会"大多属于武会类型。

本文"皇会"的概念,是指晚清时期受过皇家"御 览"、"御赐"和"赐封",在妙峰山庙会期间山上 进香的民间花会组织。"御览"指进宫廷为皇家表 演过的花会。据顾颉刚《妙峰山》记载,妙峰山香 会从正月即已开始,四月到达鼎盛。慈禧太后那拉 氏于每年的四月初都要在颐和园内靠近后宫墙的倚 楼上俯看从妙峰山返回的武会表演,有时会将某会 或某几档会宣进园中表演,是为"御览"。金勋《妙 峰山志》中记载:"光绪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 年,慈禧太后传看各种皇会十二项,表演团体七十 余堂,会众近三千人。"3。"御赐"是指受过皇家 封赏的花会,在御览之后得到相应的赏识。西北旺 村的高跷会曾于光绪二十四年由傅家窑村当时在皇 宫内当差的马太监介绍,奉慈禧懿旨去颐和园表演 《万寿秧歌》一堂,慈禧和光绪看后甚喜,遂赐给 了龙旗、黄幌多件,服装十二套,白银千两<sup>3</sup>。六 郎庄五虎棍现存的两条民国时期拨旗飘带上便有曾 被"御览"和"御赐"的记载:"乾隆甲戌年(1754年) 嘉平月穀旦,原有忠孝童子棍会在六郎庄静安院庙 内建立慈育宫殿, 供奉孝端皇太后圣容, 恩赐蛮驾 半副"。"赐封"是指皇帝或皇太后对花会御赐封号。 封号多以"万寿无疆"、"万"或"寿"等祈福之字 词。如西北旺的高跷秧歌曾被慈禧太后赐封为"西 北旺村万寿无疆高跷秧歌会"。"天下首会"的北京 陈家庄万诚老会的封号由来也颇有传奇,"1663年, 康熙微服私访途经陈家庄,恰逢万诚老会献艺,康 熙帝叹服于其精彩的表演,因此封万诚老会为'皇

会'。又因其表演主要是童子打锅子、成年人挎鼓,故赐名为'童子挎鼓万诚老会'。'万'宇就是皇封所特有的标志。"<sup>④</sup>由此可见,皇家通过"御览"、"御赐"和"赐封"三种形式,使民间的草根花会受到了宫廷皇家的庇护,具有皇权的象征性的尊贵身份。

"皇会"只是民间花会界人士对此类会的惯称, 并非皇帝正式直接册封为"皇会"二字。"皇会" 的概念在清代中期北京的民间行香走会活动中声名 鹊起,在晚清时期达到鼎盛,尤以慈禧太后对民间 花会的赏识与加封,使"皇会"数量不断增加,技 艺也日臻高进。"皇会"与康乾时期宫廷"内八档" 有密切联系。据吴效群《妙峰山—北京民间社会的 历史变迁》中记载,"据说,当时朝廷的各衙门都 成立了自己的武档子表演团体、并且形成了各自的 特色。具体情况是这样的:兵部杠箱会、刑部五虎 棍会、户部秧歌(在北京,秧歌即指高跷)会、礼 部中幡会、工部石锁会、吏部双石会;其他政府 机构的会有:掌仪司的太狮会、翰林院的式架棍(五 虎棍)会,以上总称'内八档',也叫'太和殿承 差'。这些会的参与者全是衙门里的下级官吏。" § "内八档"被花会界的"局内人"称为最早的"皇会"。 然而,"内八档"是宫廷内部的"皇会",而非民 间花会。但在类型上,清中期"内八档"对晚清 "幡鼓齐动十三档"的花会类型基本相似。奉宽《妙 峰山琐记》记载的晚清"皇会"名目中有礼部公 议助善大执事、兵部公议助善杠箱、光禄寺公议 助善五虎棍等会,可见民间"皇会"与宫廷"皇会" 存在源流关系。同时,在类型上,明清的花会与 汉代百戏、宋代"社火"等民间艺术形式也有一 脉相承的关联。

① 顾颉刚:《妙峰山》,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88年

② 金勋:《妙峰山志》,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 2007年,第2页。

③ 吴效群:《皇会:清末北京民间香会的最高追求》, 《民间文化论坛》2005年第3期,第39—45页

④ 孙庆忠:《妙峰山:香会志与人生史》,北京: 知识产权出版社,2013年,第14页

⑤ 吴效群:《皇会:清末北京民间香会的最高追求》, 《民间文化论坛》2005年第3期,第39—45页

鸦片战争以后,在西方帝国主义的侵略下,中国封建王朝盛世不再、危机四伏。到晚清时期,社会局面已动荡不安。继而在了经历戊戌变法、庚子事变等一系列变故之后,满清王朝的统治岌岌可危。为了加强对民间社会的控制,王朝统治者不惜纡尊降贵,利用民间的社团活动,调动与团结民间社会力量。通过赐额、御览、赏赐等形式,拉拢民间社会力量。通过赐额、御览、赏赐等形式,拉拢民间社会力量。追求赐封具有其政治目的,实则是通过与民间社团的互动之举,拉拢民间社会的力量,让进香花会冠有象征性的皇权符号,体现国家在场的权利身份。封建制度中最根本的分封制度,在此体现无疑。

宫廷此举的另一深层原因, 是晚清时期大清王 朝面临国库空虚的窘境,宫廷所豢养的乐班已日渐 萎缩。同时,由于受之前雍正废除乐籍制度的影响, 宫廷礼乐兴盛局面已衰败不堪,清王朝进而借助民 间的力量来维护礼乐的延续,达到"官乐民存"的 设想。项阳在《当下传统音乐与民间礼俗的依附与 共生现象》一文中提到雍正帝"废除贱籍"消除了 乐籍,使制度规范下的国家礼制用乐,在"官属乐 人"分散到各地后的传播中,与民间的礼俗用乐相 接壤。"在乐籍制度解体后(雍正元年,1723年), 他们转向为一般平民百姓服务的时候,会将礼俗和 与其相辅相成的乐曲传承下去,并成为各地的约定 俗成者。……在服务于乡民的时候,把这种上下一 致的音乐文化传统沉淀在乡村, 在各种礼俗的应用 中使传统音乐也得以世代延续。" 乐籍制度的解体, 成为中国乡村礼俗能够承载宫廷礼乐文化的重要原 因, 乐籍制度下的乐户乐班, 作为正统宫廷礼乐的 承载者,为传播体系化的礼乐文化(尤其是乐)起 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晚清时期清王朝对民间花会的"亲民"之举,一方面是迫于外敌侵略与内部动乱的双重压力,拉拢民间社团加强对民间社会力量的控制,达到"安内"的目的;另一方面反映宫廷对民间礼俗仪式的社会功能性的重视。通过对民间礼俗仪式的活动中赋予皇权象征符号,在神权至上的民间仪式活动场域中,突出国家在场的身份,强化国家权力。"皇会"赋予了普通的民间香会组织皇权象征,"封赏"与"封号"是国家权力符号的外化显现,使宫廷与民间、皇权与民权发生着良性互动。此外,"皇会"之名,对于普通民众而言,看重的它所赋予的特权

地位。这种地位使其能享有特权化的优待(如社会地位、物资分配、决策权等),并且内心产生优越感,进而自觉维护乐社的发展和音乐的正统性,追求技艺的精湛。总而言之,晚清"皇会"的产生是神圣意味和特权意识的叠加,圣神意味涵盖民间礼俗的信仰体系,特权意识是政治意义上的等级化体现。等级意味着只有"皇会"享有,别的花会不能用、不可僭越。

### 二、妙峰山"皇会"的礼乐等级溯源

美国人类学家格尔兹(Geertz)认为:象征性符号表述了一种可感知的概念系统,这种可感知的形式可通过人的经验辨析,成为思想、判断、意愿和信仰的具体体现(Geertz1973:91~92)。"皇会"以皇权作为其象征性符号,浅层次上传递的是皇权赋予的身份地位,深层次上传递的是身份地位使其所能行使的等级化特权。与一般花会形成层级上的差异。具体体现在礼遇对待和用乐的限定性。这种象征性的符号不仅表现在"皇会"仪仗服饰(图案、色彩、配置、规模等)与表演形式上,也表现在"会理会规"中的特权优待,更突出地体现在仪式用乐的限定上。

# 1. "皇会"在仪仗服饰与表演形式上的皇权特征

奉宽在《妙峰山琐记》中提到:"通例,又以曾经奉御者为'皇会',许用黄旗黄幌,且以'万寿无疆'四字标榜其笼望焉。"'另据六郎庄五虎棍(皇会)的文场会头段昌盛师傅说:"如按皇会老规矩,文场出会乐手必须着黄色马褂和青衣袍子,穿刀镰肚双脸靴。我们六郎庄进香时'满旗满幌、旗锣伞盖'一应俱全,并伴御赐的'半副銮驾',箱笼上栓36个铃铛,伞盖为九层肚,上绣三条龙。这都是别的会所没有的配置。"从上述资料可知,"皇会"所使用的旗幌与着装上多以黄色为主,在仪仗中以御赐的銮驾等物品彰显其皇会的崇高地位。黄色作为一种指意性的象征符号,所表达的是"皇家在场"的象征概念。朱熹释《诗经·邶风·绿衣》云:

① 项阳:《地方官府用乐机构和在籍官属乐人承载的意义》,《音乐研究》2011年第1期,第6—14页

② 奉宽:《妙峰山琐记》,国立中山大学民俗学会, 1929年,第133页。

"黄,中央土之正色。" "封建社会里,色彩规定十分严格。黄色为五行之中土的颜色,象征着万物生长的土地,代表了中央皇权和国家社稷。既然黄色皇家的象征颜色,"皇会"准许能够使用"黄旗黄幌",而其他会在旗帜和会员着装上一概不许使用。旗帜和服饰的皇权符号化特征,实则是"皇会"身份地位的外化显现。

以海淀区六郎庄五虎棍为例。在 2013 年春季妙峰山庙会中,笔者看到了此会御赐的督旗<sup>2</sup>(仿制),正面旗以黄色为底色,正上方绣有"御封"两字,中间绣有龙凤图案,两边是会名全称"万寿无疆永寿万善六郎庄忠孝童子棍会"。《妙峰山志》中有"海淀六郎庄童子棍会光绪二十二年四月初五承差"的记载,以及人员构成前引 4 人、会头 4 人、武场 20人和文场 10 人共 38 名成员的确切姓名。<sup>3</sup> 另据老会首池永福介绍:"清朝时我们会上山进香,如抬着御赐的半副銮驾,别的会儿见了都要行叩拜礼,正如'见驾如见君',其他会不敢怠慢。"进而推断,皇朝御赐的赏物作为皇权一种符号象征,在民间礼俗仪式中使"君权民授"得以实现。御赐之物让普通百姓享受到了皇室才应有的礼遇。正是"皇会"的皇权特征所在。

再者,如果某种类型的花会类得到皇家推崇, 则有望跻身"皇会",促使花会类型的快速发展。 有时,个人技艺超群,也易于得到皇室垂青,提升 社会地位和影响力。正如吴效群《妙峰山—北京民 间社会的历史变迁》一文"天平歌词天平老会"的 例子, 讲了一位演唱十不闲莲花落的"抓髻赵"赵 心恒,原为社会底层的乞讨叫花子,由于他思维敏 捷,在表演时即兴地把歌词改编成了"万寿无疆" 的段子,深得慈禧太后喜爱,把他褒奖为"人参核", 并多次重赏于他。也由于太后对他的评价:"你一 唱就天下太平,以后就用太平歌词这个名吧!" 3 由此便产生了一种新会档——"天平会"。可见, 一位乞丐式的人物,由于深受皇室喜爱,一跃成为 皇家座上宾和花会界楷模,进而促成一种新的花会 类型的产生。宫廷与民间在良性互动中产生了积极 影响。

#### 2. "皇会"在会规上的特权优待

妙峰山庙会历来以其严苛的"会理会规"而闻名,"各会出人不乱为规,会会同城为矩,会会参 拜为礼"基本原则的制定,是为了维护庙会行香走 会活动的有序性。透过这些繁缛的民间习俗仪式规约,可探寻到官方礼乐文化影响下的民间礼乐踪迹。金勋在《妙峰山志》中提到:"香会组织最完备之会规,虽然不是国家法律,但各会众心存信仰,皆以触犯规则为最耻"。"心存信仰"成为自觉维护参会会规的内在动力,为了维护庙会仪式的圣神性,一辈又一辈花会人循规守约,自觉遵守。

但是,"皇会"拥有来自至高无上的皇家所赋予的特权,便可凌驾于这些民间规约之上。妙峰山香会会规是民间约定俗成的规约,虽被会众视为金科玉律,而"皇会"却可逾越。以东安门公议助善开路老会"青龙桥巧贺御赐金叉头"为例,当初该会没有正式的"贺会"。,只是谦卑地"借值"宣前往妙峰山走会。但在进香归途,行至颐和园附近的青龙桥时,被宣进了宫为慈禧太后表演,并得到了赏赐,一跃而为"皇会"。"会口"。便打破传统,不要求该会按照会规举行贺会仪式。

"皇会"在行香走会的途中,也可逾越"回香"<sup>®</sup> 必须让"保香"<sup>®</sup>的会规,凡遇"皇会",都要让"皇会" 先行通过,以示对皇权的敬畏。并且,以往当花会

①[宋]朱熹:《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印,第16页

②"督旗"是印有一档花会全面和图腾的标志性旗帜,在走会的序列中,按照"门旗在前,督旗在后"的仪仗顺序

③ 金勋:《妙峰山志》, 第152页

④ 吴效群:《皇会:清末北京民间香会的最高追求》, 第39---45页

⑤ 金勋 .:《妙峰山志》, 第 4 页

⑥ 贺会:指一档新会想获得正式的走会资料,必须 经全城的文武香会的组织"会口"的批准同意。在会档 成立的当天,会口会派有名望的老会头来"全丈"和赠"会 名"一般需要设宴以示祝贺,这就称"贺会"

② 借值:一支花会在没有获得正式认可和举行贺会 仪式之前,可以直接去妙峰山进香 前提是必须向其他 香会说明自己的身份,待进香回来再补办贺会仪式

⑧ 会口:民间自设的花会领导组织,由权威的会首组成。

⑨ 回香:指朝顶进香后返回

⑩ 保香:指上山朝顶进香

之间发生矛盾冲突以后,大家都会请来德高望重、经验丰富、谙熟会规、善于说理的花会界权威出面调解,息事宁人。然而,"皇会"乐社的地位却远在这些权威人士之上,"可以僭越这种神圣的权利,可以对香会的冲突做出最终裁决。" 在封建社会的统治下,皇权在人们心中有很强的威慑力,让人心生敬畏。"皇会"在花会中也隐射性地拥有至高的权力,能行使特权身份所赋予的决策权。

### 3. "皇会"在用乐上的等级划分

《礼记·器礼》有云"礼有大小,有显有微, 大者不可损, 小者不可益; 显者不可掩, 微者不 可大也,故经礼三百,曲礼三千,其致一也。"② 明清以来,从吉礼衍生而成的民间礼俗用乐,则 主要是体现在宫廷雅乐与民间俗乐两者的融合与 派生。妙峰山花会音乐是来源于"各祭祀群的诸 多音乐歌舞社团",因此花会音乐的形式内容也丰 富多彩。花会中武场献艺表演(武术、杂技、歌 唱等), 文场为武场表演做伴奏, 也可以单独演奏。 花会的音乐分为歌唱曲和器乐曲两种。歌唱表演的 花会组织有高跷秧歌、地秧歌、小车会、旱船会 等,演唱的固定曲目有号佛曲、天平歌词、秧歌词、 十不闲莲花落、快板书等。花会的器乐表演主要 有锣鼓乐、吹打乐两种类型。花锣鼓乐使用的主 要乐器有板鼓(又称单皮)、堂鼓、小镲、铙、钹、 大锣、小锣等;吹打乐则加上唢呐、笙、小管等乐器。 文场锣鼓常用的鼓点有【三参】【调香】【七棒】【四 喜铜】【围场】【九镲】【五钹】【紧长槌】【燕鼓楼】 【放钹】【五码】等。在类型上,"皇会"涵盖了"鼓幡齐动十三档"所有类型,每一种花会类型都有其自身表演形式相应的音乐与演奏特点。同时"皇会"音乐受到了佛乐、宫廷音乐以及民间祭祀音乐多方面的影响。

### 4. "皇会" 锣鼓演奏的特殊性

在行"打知"礼时,花会文场锣鼓需以【三参】 伴奏,而"皇会"只需交【一参】。"打知"是妙 峰山庙会所特有的会与会相互问候的礼节形式。又 以其具有规范的礼仪形式和动作,并在行礼之时 文场以锣鼓点【三参】伴奏, 具有礼与乐双重属 性的仪式性质。"打知"多运用于是参会上山时沿 途香道所设的茶棚、粥棚等服务性质的文会,也 用于在进香时会会相见时,互相致意"打知"后, 才能各自通过。"打知"仪式的过程为:两会会头 各执首旗(三角旗), 屈身与对方会首所执的首旗, 两旗一对成一方形。互道:"敝小会给您打知。"后 先打知一方会首接:"两不起响,各抢上手,请!"。 意思是双方"闭点子"(文场乐器不响),以示相 互尊重。对方需回答"老督管,您先带!(意思是 说您先带会经过)。先打知会接:"恭敬不如从命, 我们牛胆了! 我们现先带了。"之后, 两会方才错 身而过,直至两会队尾完全通过后,双会首要回 头致意,文场乐队方可奏乐,所用锣鼓点为【三参】, 谱如下:

### 【三参】

## 大 八 | <u>仓冬仓 | 仓仓</u>起 | <u>仓冬</u>仓 | <u>仓仓</u>起 | <u>仓冬</u>仓 | <u>仓仓</u>起 |

"大八"为单皮鼓所击奏的起音,起示意和指挥的作用。仓冬仓 | 仓仓起 | 则为"一参",相同的鼓点节奏重复三遍,便为"三参"。演奏时,铙钹齐响,"仓冬仓"由铙钹所奏,铙钹两扇以上下交错击奏。"仓仓起"则为铙钹上下直击。而"皇会"却只需奏"一参"便可,可见其权威地位以及礼乐等级上的差别。

某些类型的"皇会"设有专用的锣鼓点,即是艺术处理上的独特性,也是为与他会音乐相区分。据悉,六郎庄五虎棍文场配合武场表演时所用的鼓点【四喜铜】【七棒】【水豆】【三镲】在使用上有严格的限定性,必须与武场表演"五虎打路"、"赵匡胤出宫"、"五虎摆阵"等故事情节和人物匹配。

运用惟妙惟肖的锣鼓节奏与精彩的武术套路相结合,正是六郎庄五虎棍技艺与配乐受到观众认可和皇家赏识的重要原因。可以说,大多数"皇会"的特色音乐形式是不能别的会效仿或使用的,这是花会界内部约定俗成的规矩,也是"非皇会"所不可触碰的禁忌。例举六郎庄五虎棍的【四喜铜】和【水豆】锣鼓谱如下:

① 吴效群:《妙峰山:北京民间社会的历史变迁》, 第128页

②《礼记》,北京:中华出版社,2015年,第136页。

【四喜铜】

## 大 八 | 仓 仓 | <u>仓 仓 冬 冬 仓 冬 | 仓 仓 冬 冬 仓 冬 | 仓 仓</u> 起 ||

【水豆】

## 0 冬不隆冬 大 八 乙 大 | 咵 喋 喋 | 咵 喋 喋 | 咵 喋 喋 |

因为五虎棍会的文场锣鼓都与其固定的表演套路香对应,如人物出场时,奏【三参】;"五虎"摆阵时,奏【围场】;"五虎"与赵匡胤、郑子明打斗时,奏【七棒】或【打噗】,而其他锣鼓牌子的演奏,如【呲边】【三镲】等则是"武场"中主要人物(大虎和赵匡胤)表演个人绝活儿时使用。

### 5. "皇会"号佛曲的限定性

庙前唱"号佛曲", 最早是由"皇会"中的演唱

类花会开始的,如天平会、秧歌会、小车和旱船会。进而成为了"皇会"庙堂上香前的必备环节。"号佛"是指献艺于各方神祗,所唱的好佛曲调必须与所奉的神灵相一致,"在什么庙号什么佛",如关帝庙前唱《老爷曲》、娘娘庙面前唱《小五佛》等。然而,由于花会类型、音乐风格以及乐队配置的不同,号佛曲的歌词与旋律虽相似,但曲调或润腔却不同。以下是天平会所流传下来的号佛曲《小五佛》的谱例:

## 小五佛



《小五佛》是天平会在妙峰山的灵感宫前叫香献艺前所唱的号佛曲。有演唱类的花会在上香时大多以唱《小五佛》为主。天平会《小五佛》四句体结构 {a+b+c+d}。以七字句的四三结构的词格,四句句尾押韵(声—生—上—空),三四句之间(天晦,

呼儿嗨)为衬句。号佛曲的特点是首句或尾句必须插入"阿弥陀佛"的唱词。

号佛曲来源于佛教诵唱经文是的音乐,属于"赞"、"偈"、"咒"、"佛"、"牌"里"佛"调体裁。 在冀北易县、涞水一代的民间祭祀仪式中所诵唱的 《后土宝卷》中,也有号佛曲的形式,可见在京津冀 地区的民间祭祀仪式音乐中号佛的现象由来已久。

### 6. 从宫廷"内八档"延留下来的"皇会"曲牌

宫廷"内八档"中的文场音乐后来成为"皇会"音乐的主体,尤其是一些特定类型的花会所用的器乐曲牌,成为"皇会"音乐的标志。"内八档"来自民间会档,表演舞狮、中幡、五虎棍等民间技艺。据《中国民族民间器乐曲集成·北京卷》记载:"晚清时期的皇宫里,也有包括吵子在内的各种会档存在,宫中曾专有一批太监练习各种民间花会的技艺"。『宫内每逢节庆筵宴都会邀请民间会档参加。这些民间会档与宫廷艺人一起表演,使得花会音乐与宫廷音乐相互影响。京西千军台、庄户村古幡会演奏的音乐直接源于宋、金宫廷皇家钧容直军乐。"章

千军台、庄户村幡会音乐曲目有《五声佛》《醉太平》《雁过南楼》《豆叶黄》《焚火赞》等,古幡乐中的吵子会使用铙、钹、铛子演奏的打击乐曲牌与北京智化寺京音乐的曲牌相似。另据《京西幡会幡乐》分析:千军台、庄户村幡会与元朝本地道教信仰有关,所保留音乐是道教科仪产物。古乐曲主要由祭祀孔子的音乐组成,以颂神、祭神为主要内容,使用的道教科仪法事曲牌有《三宝赞》《观灯赞》《五供儿》《当头令》《小开门》《小少儿四上牌》《浪淘沙》等。<sup>3</sup>

### 三、"皇会"的当代遗存

新中国成立后,妙峰山进香活动曾一度被视为封建迷信,禁止民间结社行香走会。直至改革开放初期庙会才得以复苏,直至1993年妙峰山庙会以民俗活动的名义正式恢复。进香献艺的会社也从旧时的"香会"改为"花会",由被视为封建迷信的庙会仪式活动转换为合乎主流价值观的民间民俗文化活动。

"皇会"也在这个过程中悉数恢复,在历史断层的桎梏中,重拾旧日皇朝所赋予的历史荣耀。妙峰山庙会复会以来,已举办了24界,参会的花会已达200余档,每年参会花会为60—80支左右。根据妙峰山管委会提供的妙峰山春季庙会花会签到表(2012年至2016年)的数据统计,参会的花会中有十几支属于历史上"皇会",其中90%的"皇会"4年没有间断的参会,如六郎庄五虎棍会、西北旺万寿无疆高跷老会、白纸坊永寿长春太狮圣会、东安门公议助善开路老会、孟家村万寿无疆旱船会、掌仪司万寿无疆太狮老会、中顶村一统万年胯鼓老会、

陈家庄童子挎鼓万诚老会、大河庄公议助善万寿无疆幼童吉祥少林打路会、蓝靛厂同心合善蝴蝶少林老会等。可见,众多的妙峰山"皇会"依然活态的保存在民间的祭祀仪式中。那么,是什么让"皇会"在时代的发展浪潮中不被淹没,执念坚守?

### 1. 民间权威个体对"皇会"的延续意义

北京海淀区西北旺村万寿无疆高跷秧歌老会, 历史可追溯到清嘉庆六年(1801年), 史料记载于 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受到慈禧太后"赐赏"和 "赐封"后成为"皇会",有过"天下第一会"美誉。 西北旺已故的凌长春会首曾在2013年妙峰山庙会 接受笔者采访时说:"我们是太后亲自赐封的皇会, 曾经多次召到宫里演出。现在虽然好多会员年龄都 大了, 踩不了高跷了, 但是我们就算不上跷, 在平 地上演也要每年都来,这是老祖宗传下来的,不能 间断!"凌会首是花会界德高望重的权威人士,也 是西北旺高跷秧歌的灵魂人物。老会首朴实的话语 中透露出对身为"皇会"的骄傲,也显示他坚守传 统的决心。可见, 花会中的权威人物即是团队的灵 魂人物也肩负传承使命的推动者, 历史的荣耀在一 辈一辈花会权威的接续中传递。同时,由于在血缘 与地缘为轴心的乡土社会, 权威个体的作用在维护 花会存在上也至关重要。

### 2. 政府出资以及非遗保护对"皇会"延续的 意义

六郎庄五虎棍会乾隆辛巳年(1761年)得到封号"万寿无疆允祐万善五虎棍童子老会",至今已有二百五十余年的历史。 § 2009年六郎庄五虎棍成

①《中国民族民间器乐曲集成·北京卷》编辑委员会《中国民族民间器乐曲集成·北京卷》(上册),北京:中国ISBN中心,2003年,第680页。

② 包世轩:《千军台庄户村幡会鼓吹乐、吵子乐、 中军大曲音乐的历史价值》,转自朱耀廷《北京文化史研究》,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2011年,第242页。

③ 李莘,董秀森:《京西幡会幡乐》,北京:团结出版社,2014年,第27页

④ 蒲妍如:《民间花会的组织特性及其现实选择—— 北京众友同乐开路圣会与六郎庄五虎棍会比较研究》, 转 自孙庆忠《妙峰山——香会组织的传承与处境》, 北京: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1年, 第 279页

功列入北京市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并在海淀镇、万柳集团支持下,进行了重整和恢复。从 2011年7月1日开始,村委得到了万柳集团的资助,万柳集团为花会提供资金支持、置办服装设施并安排组织走会以及其他文艺活动。以每年划拨资金的方式,用于花会组织的内部运营以及会员工资。同时,海淀区文化部门和村委也给予了此会很大的扶持,如提供常规排练场地、招募新会员入会。近几年,村委会正在考虑,由乡政府设立专项基金,用于外出演出和成员的培训,选拔年轻的后备力量,形成良好的会员梯队,保证定期的走会与演出。

由此可见,乡村基层管理者对文化的传承与保护有非常直接的影响。在国家和村民都同样重视民间文化的情况下,这次外部的力量的介入对"皇会"的传承至关重要。"六郎庄五虎棍会积极纳入政府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体系,结合本村村委会的自我保护,体现出该会的半官半民性质。在这一传承链条中,村民委员会介于公务员和政府身份之间,介于商业聘任和民间人士身份之间。因此,提高乡村基层管理者的文化保护意识,对民间非正式组织的利用和社会有效整合能起到重要作用。"

### 3. 文化旅游经济对"皇会"延续的意义

千军台村、庄户朝顶进香的古幡盛会始于明朝,兴于清朝。两村的古幡会原名"天人吉祥圣会",又称"天仙会",乃为御赐皇封,本名"朝顶进香会"。据说,幡会所用的御赐银锤铁锏可证实其"皇会"的正统身份。由于两村距离妙峰山很近,历史上一直有妙峰山进香的传统,但由于近年来"古幡会"参演的人数太多和费用等问题,妙峰山庙会进香活动已经中断。

而今,每年正月十五和正月十六,千军台村和庄户两村"联村走会"的"古幡会",依然是村民们最重视的活动,同时也是北京民俗旅游节庆景点之一,吸引了众多的文化学者、媒体人以及摄影爱好者等人士参与。在外做官经商的各色人士,无论路途多遥远,都会赶回家参加幡会,其中很多村民就是参演人员。"初一可以不回家,但是正月十五的幡会一定要回。"依靠京西"古幡会"为主题的民俗旅游为乡政府申请到了多项扶持政策。当地政府依托民俗旅游带动发展经济,使当地旅游业快速发展,村民得到实惠,极大地调动了村民们对传承和发展传统民俗文化的积极性。

综合以上三个个案,西北旺村万寿无疆高跷秧歌老会个案,突出了"皇会"权威人物作为乐社团队建设的灵魂,承载着历史的荣耀光环,在时代的浪潮中执着坚守,为传统的延续起到重要作用;六郎庄五虎棍会的"皇会"历史价值,吸引了地方政府以及其他外部力量的介人,为传统的继承提供了政策扶持和资金支持;京西古幡会作为地方民俗旅游的重点发展项目,在促进经济的同时,也更好的保存了传统的艺术形态,使古幡会的艺术价值得到传播与发展。总之,"皇会"作为封建社会的产物能延续到今天,其深厚的历史价值和精湛的艺术价值是传统延续的生命力。

### 四、不可僭越的民间礼乐

前文"皇会"的历史成因、礼俗规约和用乐等 级、当代的民间遗存的三部分阐述,内容梳理如下: 一、晚清时期出现的"皇会"现象,受制于"内外 夹击"的社会动荡局面,宫廷皇室纷纷以御览、御赐、 御封的形式,频频向民间花会示好,其目的是为了 加强民间社会的控制,强化国家权利在场的威慑力。 "皇会"的名义使民间花会组织享有崇高的身份地 位、与一般花会形成等级差异。二、在皇权象征的 名义下,"皇会"在民间礼俗仪式活动中享有特权 化的礼遇和限定的用乐规范。民间"儒释道"信仰 体系下的迎神赛社仪式活动, 行使着禳灾祈福的社 会功能,通过仪式的礼俗规约与用乐范式的行为方 式,体现精神层面对神灵的崇拜以及对神权的崇敬。 "皇会"身份所赋予的礼遇等级与用乐规范,突显 了礼乐文化"礼乐相须以为用"的文化属性。尤其 在用乐上有严格的限定,具有中国礼乐文化中"不 可僭越"的等级特征,也是民间约定俗成的文化禁 忌。三、当代"皇会"的遗存,一方面在于历史荣 耀的内化观念,使传承者自觉的维护乐社的存在和 用乐正统性。另一方面也体现在国家和地方政府对 "皇会"文化身份的认同。旧时的"皇会",在提倡 继承和保护传统的现代文化生态中,成为具有历史 和艺术价值的传统文化加以保护。

① 宋浩池、张明:《从民间组织的生存困境透视社会转型时期农村社会整合的危机——以北京市门头沟区大台镇千军台村花会组织为例》,《岱宗学刊》2010年3期,第60页

通过对"皇会"共时与历时现象的阐述,"皇会" 乐社的文化与艺术价值,突出的体现在用礼和用乐 的一般特征中。笔者认为这一文化现象,可以借用 "民间礼乐"的概念来诠释,"民间礼乐"的概念薛 艺兵在《论礼乐文化》(1997:)即已提出,"民间 礼乐就是民众社会生活中的礼俗仪式音乐。这种音 乐活动不在官方礼乐制度的规定之列, 是在下层社 会自然形成并由民众自发参与的社会活动,本质上 属于民间习俗文化。之所以将它归入'礼乐'范畴, 因为它与先秦礼乐文化有着一脉相承的联系,而且 与后世官方礼乐在功能、形式等意义上有着同构关 系。" "民间礼乐"概念的借用旨在强调民间礼俗 中的礼乐形式,是一种民间的礼俗规约,是在民间 社会中约定俗成的行为方式,而非是一种官方的制 度规范。虽然他在历史的演变过程中, 与先秦礼乐 文化有一脉相承的关联性,但却不是强制性的制度, 是民间社群的广泛认同前提下的礼俗规约。由于民 间礼乐与官方礼乐文化在功能与形式上存在同构关 系,在礼乐并用的形式上以及仪式信仰的功能上都 具有相似性。

关于"民间礼乐"的历史演变过程,学界的众 多专家早有论述,已达成相应的学术共识。薛艺兵 在其《论礼乐文化》一文中,提到:"先秦礼乐文 化从发生、发展到成熟,经历了从原始礼乐风俗、 西周礼乐制度到东周礼乐思想三个不断深化的历史 阶段, ……音乐文化中, 以礼乐为代表的这条文化 脉络也延续下来,并在新的社会结构中沿着两条途 径得到发展:一条是推行于上层,为官方政治利益 服务的礼乐制度;一条是流散于民间,为民众现实 生活服务的礼乐风俗。无论是官方的音乐制度还是 民间的音乐风俗,无不在先秦礼乐文化所奠定的文 化模式中有序地发展。" 毫张振涛在《国家礼乐制度 以及民间仪式音乐》中,也曾提及:"先秦礼乐文 化在汉代之后走向衣冠巨族、在唐宋之际与缙绅家 礼渐至结合、并于明清两代普及民间的过程产生兴 趣。我们关心的就是宫廷礼乐如何演变为乡村礼俗 的历史轨迹。" ③项阳则在多篇论述礼乐的文章中多 次提到礼乐下移的历史脉络。"中国礼乐文化从约 定俗成、约定成俗的仪式中走来(可溯至夏商甚至 更早),逐渐以制度规范,形成乐与礼制、礼俗仪 式相须为用的理念,在吉嘉军宾凶多种仪式类型中 为用,体现社会功能、实用功能、教育功能,也涵盖审美功能"。以及"当清雍正年间(1723)乐籍制度解体之时,各地官府主持将承载国家礼制仪式及其用乐、曾经的官属乐人们以'坡路'形式分散到各个乡镇中,完成了从国家礼制仪式用乐到民间礼俗用乐的'华丽转身'官府用乐之时乐人们或被雇佣、或尽义务的方式而为,民间如此享有曾经国家礼制仪式中的用乐,'官乐民存'、上下相通,国家礼乐被民间礼俗接行,所以说许多民间礼俗当为国家礼制的俗化显现。"

由此可见,对"民间礼乐"的历史溯源,脉络已明晰。礼乐文化逐渐下移,于明清时期与民间礼俗接壤,将礼乐文化的基因根植于民间仪礼的祭祖、祭庙、祭民间众神以及岁时节庆等与民间生活息息相关的仪式中。中华文明宝贵的礼乐文化在宫廷与民间的文化空间转换中,以新的"民间礼乐"的形式得以俗化显现,呈现出一种非制度化,民间礼俗规约性的"民间礼乐"形式。本文的研究正是选取广袤的京津冀大地上乡村社会集聚数万的大规模朝拜仪式的民间礼俗活动中的具体个案现象加以说明。

妙峰山"皇会"是民间礼俗活动中凸显"民间礼乐"文化特征的一个缩影,在历时与共时的多个截面中,都呈现出礼乐文化属性的一般性特征。冠有皇权象征性的"皇会",由于其特殊身份地位,赋予了其在民间礼俗活动行使礼乐等级性的特权化功能。在神灵信仰的仪式"场域"空间中,礼俗规约限定下的"民间礼乐"同样具有"不可僭越"的社会功能性。延续至今,在新的社会格局下,旧时"皇会"的荣誉感和神圣性还依然影响着民间花会传统的存在和延续,使"皇会"中的音乐文化遗产得以活态保存,使优秀的礼乐文化基因得以继承与发展。

① 薛艺兵:《论礼乐文化》,《文艺研究》1997年第 2期,第53—64页。

② 薛艺兵:《论礼乐文化》, 第53-64页。

③ 张振涛:《国家礼乐制度与民间仪式音乐》,《中国音乐学》2002 年第 3 期, 第 82—92 页。

④ 项阳:《中华礼乐文明、礼仪之邦的历史与现代意义》,《中国音乐》2013年第1期,第12—15页。